

## 南阳师范学院图书馆 2024 年中文纸质图书采购项目合同

甲方：南阳师范学院

乙方：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

乙方为甲方南阳师范学院图书馆 2024 年中文纸质图书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豫财磋商采购-2024-770）包 2 的中标供应商，双方本着诚实信用、互利互惠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就图书的供应、编目、加工工作达成以下合作协议（备注：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与此合同同等起效）。

### 一. 图书甲方式

#### 1. 现场采购

(1) 甲方有权选择采购图书的地点和方式，现场采购图书由乙方提供采集器，甲方有权拒绝到乙方指定的书库现采。

(2) 乙方有义务组织甲方参加全国性大型图书展销会、大学出版社订货会、全国高校馆藏会及其他专业订货会现采。

(3) 现采结束后，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该批采购的现采数据，包括 Excel 和 MARC 两种格式，项目内容包括：题名、责任者、ISBN、出版者、出版年、版次、定价、内容简介等。

#### 2. 网上采购和订单采购

(1) 乙方根据甲方需要，必须确保所提供的网购和订单有实物做保证，且所提供书源必须来自正规渠道，所供图书的内容健康、学术研究性强，必须是正规的、大型的、权威的出版社的出版物。

(2) 乙方应接受甲方提供的网购平台和书目订单，不得以各种理由退单，否则停止乙方的图书采购权力。

(3) 所有订单经乙方查重，甲方确认后，方可生效。

(4) 甲方不向乙方承诺年度最低订购数量，具体订购数量将依乙方的履约质量而定（主要指标为图书质量和加工质量），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图书质量和加工



质量对即使已经定额的订购数量进行一定量的减少或增加。

## 二、图书配送

1、乙方收到甲方现场采购书目或甲方确认的书目订单后3个月内，完成所采书目数据的加工，并送到甲方指定的具体送货地点，到货率达95%以上。出版社缺货证明不能作为不供货的凭据。

2、乙方在发货时提供所有加工图书总清单——纸质及电子版总清单各两份。所有清单项目包括：条码起止号、ISBN号、书名、出版社、单价、数量、码洋与实洋等，并且每包图书需配上清单，保证同一种书配在同一包的同一个地方；尤其是卷书——上中下或上下册图书，必须配齐（否则按捐书处理，不计入招标款中），且放在同一包中，丛书按我们所采配送，必须放一个包中，如果一个包放不下，需在包外注明“丛书名称”1.2.3……。

3、在每批图书到馆的同时，向甲方提供订单中未供货图书的数量、原因及其他相关信息；期货订单发出3个月后，向甲方反馈未到图书动态信息，并且每隔3个月反馈一次，以便甲方及时掌握到货情况。

4、乙方在配货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时，向甲方先行沟通后配货：

(1) 凡所报订单中有单价高于150元或套价高于250元的图书、高职高专以下教材、远程教育、成人教育图书等需与我馆采访人员沟通并确认后，方可确定订购，否则按捐书处理。

(2) 各书商必须重视现采书目的查重工作，因中标供应商查重不严，所配送到馆已加工的图书——与另一家书商已入库的图书重复，按捐书处理而不计入招标款中。

(3)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图书定单，必须有相应实物保证，否则相应部分招标金额自动取消。

(4) 乙方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甲方现场采购数据或所提供图书订单相符，若出现恶意塞书，甲方有权对所塞图书按捐书处理；如再次发现，按学校要求立即终止合同。

5、对于甲方选购的重点出版社图书，若乙方故意从订单中删除，一经发现，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。

6. 中标方所供图书出现开胶、缺页、倒装等质量问题，必须负责及时调换。



### 三、到货验收及结算

1、本合同金额为 65 万元（实洋），大写 陆拾伍万元整，典藏上架后按码洋折扣率 54% 付款。

2. 甲方收到图书后应尽快验收，并将验收结果及时通知乙方，乙方据此开具实价发票。

#### 3. 付款方式：

甲方户名：南阳师范学院

乙方户名：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

纳税人识别号：12410000415803104J

纳税人识别号：912100007256913987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南阳北京路支行

开户行：招商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

银行帐号：249429995066

银行帐号：240182536710001

地址：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

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六

卧龙路 1638 号

号路 14 甲 3-2 号

电话：0377-63523227

电话：024-24208669

备注：(1) 乙方付款时所开具的发票——户名、开户行及帐号必须与中标合同一致；

(2) 发票备注栏需填写：合同编号、图书种数、册数。

4.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收图书，拒付书款。甲方在验收加工完毕图书后，在合同有效期内尽快将乙方书款付清；

5. 在甲方临近学校假期、年终财务结算等特殊情况时，乙方给予甲方较为宽限的付款期。

### 四、免费加工服务

1、乙方免费为甲方配送所供全部图书的 Marc 数据，数据标准执行国家机读目录著录格式和 CALIS 编目详细级标准；

2、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所供图书拆包、盖藏书章、加防盗可充消磁条（钴基复合型，长度为 16cm）、RFID 超高频电子标签的粘贴、图书的分类与著录、数据的读取、定位及图书的分库、上架等服务，保证加工质量，接受甲方技术指导与质量监督。如加工质量检查不合格或加工速度影响甲方验收和使用的，甲方有权聘请技术人员加工，其费用由乙方承担；

3、乙方负责将图书送达甲方指定位置交货，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；



4、分类著录、加工标准参见附件二《南阳师范学院图书馆图书加工委托书》。

5、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 1500 册中外文图书的加工、分编、典藏、上架服务；

#### 五、退货、补缺

1、乙方所配图书如有缺页、错页、污损、装订错误及非甲方订购图书或甲方已收藏的图书，无论是否盖章、加工，均应无条件退换。缺光盘等附件图书，乙方保证予以补缺或根据甲方意见作退书处理。补缺或退书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完成；

2、乙方应保证所供图书必须是由国家正规出版社出版，不提供非正规出版社出版的盗版图书。若发现乙方提供盗版图书，除按图书定价的 10 倍给予赔偿外，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，并保留追究乙方的权利，由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；

3、如因乙方原因造成退书时，甲方应向乙方说明退书原因，并附退书清单。  
退书费用，由乙方承担。

#### 六、合同签订及违约责任

1、乙方若在书目提供、图书配送、发票出具、加工服务、退货补缺任一环节出现违约，甲方有权停止报送订单，直至终止合同；

2、甲方若在抽查或读者使用过程中首次发现乙方粘贴 RFID 超高频电子标签中出现漏贴磁条、无法识读磁条或磁条质量不合格时，乙方必须进行更改，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；

3、当“到货率”低于 95% 或“乙方自接到现采书目或划定订单到图书入库”超过 1 个半月的，甲方将终止合同；

4、乙方所配图书出现非法出版物，乙方除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，赔偿甲方图书定价 10 倍的损失外，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，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；

5、本合同有效期为一年（自签订之日起）。超过合用有效期到货图书按捐书处理；

七、终止合同者，以后不能再次参与甲方招标。

八、对于合作过程中产生的问题，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，互利互惠的原则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，双方均可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

九、招标书上的要求及投标书中的承诺与合同有同等效力，双方严格遵守。

十、本合同，中文书写，一式十二份，甲方八份，乙方二份，代理机构二份，  
均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一、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，并到招标代理公司备案后生效。

甲方：南阳师范学院

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2024年8月24日



乙方：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2024年8月24日



附件 1:

南阳师范学院图书馆图书加工协议

甲方：南阳师范学院图书馆

乙方：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

为进一步提高所购图书的分编、加工质量，缩短图书上架周期，保证图书采购、分编、加工、典藏、分库、上架、定位能有序的完成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就图书馆所采图书进行全加工业务达成以下合作协议：

1、甲方为乙方提供图书加工委托书一份，甲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；

2、甲方应将图书馆馆藏专用章在加工委托书上加盖一枚样章留底样，乙方依此样章为甲方所采图书进行全加工业务；

3、乙方严格按甲方图书加工委托书的要求，到馆免费为甲方所提供的中外文图书进行全加工服务（其中包括乙方中标所供的图书和甲方库存的中外文图书 1500 册——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）；

4、乙方在加工过程中，如未按甲方要求进行加工，甲方有权拒收所有出现质量问题的图书，其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；

5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经由双方另行商议后形成书面文字，作为附加条款。

本协议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双方代表签字、单位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南阳师范学院  
代表人：  
2024 年 8 月 24 日



乙方：  
代表人：  
2024 年 8 月 24 日



附件 2:

## 南阳师范学院图书馆图书加工委托书

(供应商投标时必须给予明确表示是否响应)

现委托 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 为我馆所提供之图书配套全加工服务，其具体加工要求如下：

### 一、图书分类、著录：

1. 图书分类按照最新版本《中国图书馆分类法》及“南阳师院图书分类细则”；最低类分到 3 位类，其中“文学”“英语”“计算机”“法律类”图书必须细分，工具书必须加复分；图书在版编目仅作参考，不能照抄；编目人员在进行分类过程中，应根据我馆馆藏数据先进行查重，力求图书分类的一致性和准确性，必须确保每种图书分在一起，丛书项类号一致，种次号连续，可用“：1”“：2”……
2. 图书分类主题标引要遵照《中国分类主题词表》；
3. 遵循国际标准书目著录(ISO)和中国文献著录国际标准的著录原则，中文图书按 CNMARC 著录，西文图书按 USMARC 著录；
4. CNMARC 格式与 CALIS 联合编目数据库的中文格式保持一致，图书特征表述完善，MARC 字段著录准确完整；
5. 中标单位加工人员应具备中文图书和西文图书的编目能力。

### 二、图书条码与财产号

1. 号码段分配由我馆负责提供

2. 格式：

中文“2+财产号+校验位”

西文“3+财产号+校验位”

3. 每一种图书的财产号必须相连

### 三、图书加工

1. 加盖图书馆馆藏专用章：（后面附有“馆藏专用章”样章）

具体要求：馆藏专用章三个，书名页、书籍正文第 15 页和外切口处中间各一个。书名页位置在出版社名称上方中线以下空白处左右居中，第 15 页位置与书名页位置相同（不能影响阅读）。

2. 磁条与 RFID “超高频”电子标签的粘贴



(1) 每本书均粘贴可充消磁条(钴基复合型, 长度为 16cm)与 RFID “超高频”电子标签

(2) 磁条位置: 每本书的前 10-50 页内

(3) RFID “超高频”电子标签位置: 每本书的后 15-50 页内

(4) 磁条和 RFID “超高频”电子标签按招标方要求提供, 承担一切费用。

### 3. 粘贴条形码、书标

(1) 条形码两个(同一本书两个号码必须相同); 书名页和书籍正文第 15 页各一个。书名页位置在书名名称上方空白处左右居中, 并加贴保护膜; 第 15 页位置在顶端空白处左右居中, 避免遮盖任何文字;

(2) 书标: 中标方免费打印、粘贴书标, 并加贴保护膜; 书标字体为隶书、14 号、上下两行打印。

图书书标为 2 个: 一个粘贴在书脊下边, 并粘贴保护膜; 另一个粘贴在图书扉页中间。

### 四、图书包装与送货清单

(1) 每一种图书必须包在同一个包装内, 卷书——上下册或上中下册必须配齐(否则按捐书处理), 丛书按我们所采为主, 要求包在同一包内, 若一个包装不下, 可在另外的包中注明 1.2.3……, 每包图书清单必须与本包图书一致, 且与每批总清单中对应包号清单一致。

(2) 所有图书加工后, 打印一份纸质总清单——登录号、ISBN 号、题名、索书号、单价、册数及码洋, 最后注明总册数、种数及总码洋、实洋与折扣, 并将电子版发到采编部。

### 五、图书典藏与上架

图书到馆后, 中标方到馆完成所有图书的拆包、分编、典藏、磁条及 RFID 的粘帖、数据的读取、分库、送库、上架、RFID 数据的定位。



附件 3:

### 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售后服务承诺

甲方：南阳师范学院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乙方：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

一、乙方按照投标文件所述提供的增值服务详见附件 3，如下：

1、乙方为甲方图书馆提供馆藏信息分析服务。

2、乙方为甲方图书馆提供图书阅读推广宣传。

3、乙方协助甲方图书馆开展专题书展、专题讲座的服务。

4、乙方免费为甲方图书馆进行专业培训服务一次。

5、乙方免费协助甲方图书馆捐赠图书，开展宣传推广捐赠活动。乙方免费为甲方图书馆招募捐赠者提供捐赠图书，适合高校使用的近三年新出版社纸质图书（码洋至少 1 万以上，非特价图书），贵馆可自行进行选购，并免费负责相关的加工服务。

二、合同第六项第 4 条，乙方所配图书出现非法出版物及涉及的图书版权争议问题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，乙方除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，赔偿甲方图书定价 10 倍的损失外，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，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。

三、合同第八项，对于合作过程中产生的问题，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，互利互惠的原则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，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。

四、招标书上的要求及投标书中的承诺与合同及附件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应严格遵守。

甲方： 南阳师范学院

代表人：

2024 年 8 月 24 日

乙方： 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：

2024 年 8 月 24 日



# 成交通知书

(分包编号: 豫政采(2)20241160-2)

致: 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

贵单位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参加的 南阳师范学院图书馆 2024 年中文纸质图书采购项目采购活动 (采购编号: 豫财磋商采购-2024-770) ,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及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该

项目成交供应商, 中标金额为 [综合折扣率(百分比)]: 54%。

请贵单位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贵单位响应文件的规定, 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。

特此通知!

采购人: 南阳师范学院(盖章)

代理机构: 河南省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(盖章)

2024年8月12日

